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冶”、“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冶大厦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经天亮董事、林锦珍董事因另有其他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在审阅议案材料后，分别以书面形式委托余海龙董事、张兆祥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 同意中国中冶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2. 同意公司在境内外股票上市地根据适用法律法规披露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中国中冶外部联席公司秘书变更的议案》

同意伍秀薇女士接替黎少娟女士担任公司外部联席公司秘书，该聘任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中冶置业与五矿证券合作开展物业费资产证券化业务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国文清、张兆祥、林锦珍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四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同意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置业”）与关联方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开展物业费资产证券化业务，中冶置业将物业费债权转让给由五矿证券设立并担任专项计划管理人的“五矿证券-中冶置业物业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通过专项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发行期限不

超过 9 年。本次发行承销费用为实际募集款项的 0.1%，不超过人民币 120 万元；计划管理费用为资产支持证券未偿本金金额的 0.3%/年，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60 万元/年。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 四、通过《关于调整 2018 年至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的议案》

关联董事国文清、张兆祥、林锦珍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四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同意对 2018 年至 2019 年公司与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进行调整，将其中工程建设类关联交易-支出类、生产维保类关联交易-收入类、冶金服务类关联交易-收入类、管理服务类关联交易-收入类和物业承租类关联交易-支出类五类交易的年度上限额度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交易类型             | 财政年度   |         |        |         |
|------------------|--------|---------|--------|---------|
|                  | 2018 年 |         | 2019 年 |         |
|                  | 原预计额度  | 本次预计额度  | 原预计额度  | 本次预计额度  |
| <b>工程建设类关联交易</b> |        |         |        |         |
| 支出类              | 5,200  | 124,000 | 5,200  | 132,000 |
| <b>生产维保类关联交易</b> |        |         |        |         |
| 收入类              | 2,600  | 7,900   | 3,900  | 14,600  |
| <b>冶金服务类关联交易</b> |        |         |        |         |
| 收入类              | 21,600 | 28,600  | 27,600 | 43,400  |
| <b>管理服务类关联交易</b> |        |         |        |         |
| 收入类              | 6,000  | 9,500   | 6,000  | 9,900   |
| <b>物业承租类关联交易</b> |        |         |        |         |
| 支出类              | 5,100  | 8,000   | 5,200  | 8,200   |

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额度不作调整。

2.同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监管规则的要求，依法合规对外披露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调整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有关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另行发布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9日